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2-025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补正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2022 年 3 月 2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接收了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申请材料,并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接收凭证》(220580 号)。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补正通知书》(220580 号)(以下简称“《补正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并要求公司在《补正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部门报送有关补正材料。公司将严格按照《补正通知书》的要求,积极准备补正材料并及时报送。

公司本次交易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2-024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2022 年公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1648285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1115203 万元;关联销售 533082 万元。(以下所涉及增值税应税项目均为不含税价)。

2021 年公司关联交易 1203014 万元,比预算 1210211 万元,减少 7197 万元,减幅 0.59%。其中:关联采购 875566 万元,比预算 885281 万元,减少 9715 万元,减幅 1.10%;关联销售 327448 万元,比预算 324930 万元,增加 2518 万元,增幅 0.77%。

2.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算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 6 名关联董事赵建泽、王宇魁、马步才、胡文强、马凌云、孟奇回避表决,由 4 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公司 4 名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股东大会召开事宜,公司将另行审议公告。

3.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焦煤集团”)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就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

(二)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2022 年公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1648285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1115203 万元;关联销售 53308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预计关联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预计金额
母公司关联采购		入洗原煤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156,077
		精煤		6,669
		专维费		6,500
		取送车费		3,792
		固定资产租赁		18,152
		材料款		39,771
		设备款		20,420
		修理费		48,762
		工程款		53,670
		劳务费		21,837
		其他		1,609
母公司小计				377,259
子公司关联采购	西山热电	采购燃料煤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13,237
		修理费等		1,052
	西山煤气化	采购原料煤等		2,775
		工程等		3,663
	兴能发电	采购燃料煤		197,130
		劳务费		23,658
		工程等		4,121
	晋兴公司	工程		24,351
		劳务费		13,136
		材料等		39,333
	义城煤业	电费等		1,563
	临汾公司	工程款等		2,561
	腾晖煤业	劳务费等		6
	武乡西山发电	混煤		39,334
		运费等		6,475
	古交西山发电	采购燃料煤		43,288
		运费等		16,090
	西山华通水泥	燃料煤劳务费等		38,498
子公司小计				470,271
与山焦西山关联采购小计				847,530
子公司	水峪煤业	材料修理费等	山焦汾西及其子公司	75,721
	兴能发电	采购燃料煤等		965
	与山焦汾西关联采购小计			76,686
	腾晖煤业	材料修理费等	山焦霍州及其子公司	12,833
	临汾公司	劳务费等		12
	兴能发电	采购燃料煤等		965
	与山焦霍州关联采购小计			13,810
母公司关联采购		入洗原煤	焦煤集团及其他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山焦汾西、山焦霍州及其子公司)	6,194
		取送车		42
		固定资产租赁		1,875
		材料款		4,404
		设备款		610
		修理费		72
		劳务费		1,710
		福利费		171
		其他		2,914
母公司小计				17,992
子公司关联采购	西山热电	采购原料煤等		184
	西山煤气化	采购原料煤等		22,885
	武乡西山发电	采购混煤等		17,341
	临汾公司	材料费等		127
	晋兴公司	材料		9,931
		修理费		2,080
		设备		10,167
		工程等		2,999
	兴能发电	采购燃料煤		27,352
		工程		2,214
		材料等		2,307
	腾晖煤业	设备等		403
	古交西山发电	利息等		1,081
	华通水泥	运费等		1,577
子公司小计				100,648
与焦煤集团、山焦汾西、山焦霍州关联采购合计				209,136
母公司关联采购		设备款	山西国运(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除外)	5,000
子公司关联采购	晋兴公司	铁路维护运营费		4,185
		电费		18,800
	腾晖煤业	服务费		23
	兴能发电	专维费		30,529
子公司小计				53,537
与山西国运关联采购小计				58,537

2.2022 年预计关联销售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预计金额
母公司关联销售		精煤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20,106
		混煤		136,814
		煤泥及矸石		15,866
		材料款		1,072
		固定资产租赁		16,077
		劳务费		1,058
		其他		2,439
母公司小计				193,432
子公司关联销售	西山热电	热力收入等		603
	西山煤气化	煤气等		61
	兴能发电	转供电等		22
	晋兴能源	让售废旧物资等		8,189
	义城煤业	劳务费		410
	古交西山发电	出租固定资产		1,104
	西山华通水泥	销售水泥等		10,469
子公司小计				20,858
与山焦西山关联销售小计				214,290
子公司关联销售	水峪煤业	材料劳务等	山焦汾西及其子公司	677
	与山焦汾西关联销售小计			677
母公司关联销售		精煤	焦煤集团及其他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山焦汾西、山焦霍州及其子公司)	157,352
		混煤		84,506
		焦炭		51,865
		材料款		200
		劳务费		4,937
		利息收入		561
		其他		11
母公司小计				299,432
子公司关联销售	西山热电	利息收入		4
	西山煤气化	利息收入		7
	武乡西山发电	利息收入		40
	临汾公司	利息收入		20
	晋兴能源	利息收入等		249
	水峪煤业	利息收入		20
	腾晖煤业	原煤等		21
	兴能发电	利息收入		140
	义城煤业	销售混煤等		2,003
	西山华通水泥	利息收入		20
	古交西山发电	利息收入		46
子公司小计				2,570
与焦煤集团、山焦汾西、山焦霍州关联销售合计				302,679
子公司关联销售	兴能发电	热力	山西国运(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除外)	15,813
	晋兴能源	水泥		300
与山西国运集团关联销售小计				16,113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1 年公司关联交易 1203014 万元,比预算 1210211 万元,减少 7197 万元,减幅 0.59%。其中:关联采购 875566 万元,比预算 885281 万元,减少 9715 万元,减幅 1.10%;关联销售 327448 万元,比预算 324930 万元,增加 2518 万元,增幅 0.77%。

1.公司 2021 年度关联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母公司关联采购		入洗原煤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76,681	105,210	37.20%
		精煤		13,761	13,250	-3.71%
		专维费		6,500	6,500	0.00%
		取送车费		2,975	3,756	26.25%
		固定资产租赁		16,876	18,228	8.01%
		材料款		36,747	39,328	7.02%
		设备款		45,000	18,115	-59.74%
		修理费		32,104	44,891	39.83%
		工程款		53,670	35,767	-33.36%
		试验检测费		63	-	-100.00%
		劳务费		14,655	12,740	-13.07%
		其他		1,893	1,806	-4.60%
母公司小计				300,925	299,591	-0.44%
子公司关联采购	西山热电	采购燃料煤等		10,241	12,950	26.45%
	西山煤气化	采购精煤等		29,900	7,524	-74.84%
	兴能发电	采购燃料煤等		146,409	174,852	19.43%
	晋兴能源	工程款等		89,604	65,103	-27.34%
	义城煤业	材料款等		2,055	1,483	-27.83%
	临汾西山能源	工程款等		2,702	2,554	-5.48%
	武乡西山发电	燃料费等		39,908	41,965	5.15%
	古交西山发电	燃料及工程款等		28,724	51,845	80.49%
	腾晖煤业	劳务费等		10	6	-40.00%
	西山华通水泥	设备采购等		35,449	15,626	-55.92%
子公司小计				385,002	373,908	-2.88%
与山焦西山关联采购小计				685,927	673,499	-1.81%
子公司	水峪煤业	材料款等	山焦汾西及其子公司	73,852	58,168	-21.24%
	与山焦汾西关联采购小计			73,852	58,168	-21.24%
	腾晖煤业	材料款等	山焦霍州及其子公司	11,818	10,350	-12.42%
	临汾公司	劳务费等		2	11	450.00%
	与山焦霍州关联采购小计			11,820	10,361	-12.34%
母公司		入洗原煤	山西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山焦汾西、山焦霍州)	10,593	3,609	-65.93%
		固定资产租赁		1,254	1,906	51.99%
		材料款		5,429	4,294	-20.91%
		修理费		170	63	-62.94%
		设备款		-	1,274	100.00%
		工程款		2,600	-	-100.00%
		劳务费		1,019	2,100	106.08%
		其他		405	492	21.48%
母公司小计				21,470	13,738	-36.02%
子公司关联采购	西山热电	采购燃油等		162	181	11.73%
	西山煤气化	采购原料煤等		13,770	21,785	58.21%
	临汾西山能源	材料等		115	127	10.43%
	晋兴能源	材料及工程等		21,333	27,733	30.00%
	兴能发电	采购燃料煤等		531	3,562	570.81%
	义城煤业	材料等		110	-	-100.00%
	武乡西山发电	燃料煤等		2,491	8,027	222.24%
	西山华通水泥	材料等		133	1,145	760.90%
	古交西山发电	利息等		3,590	875	-75.63%
	水峪煤业	劳务费		10	-	-100.00%
	腾晖煤业	材料等		27	595	2103.70%
子公司小计				42,273	64,030	51.47%
与焦煤集团、山焦汾西、山焦霍州关联采购合计				149,415	146,297	-2.09%
母公司关联采购		设备、工程	山西国运及其子公司(山西焦煤及子公司除外)	6,805	1,389	-79.59%
		铁路维护运营费		5,200	3,499	-32.71%
子公司关联采购	晋兴能源	电费		17,720	13,330	-24.77%
		其他		635	745	17.32%
	兴能发电	能源管理费		19,580	36,103	84.39%
	腾晖煤业	服务费		-	24	100.00%
	水峪煤业	劳务费		-	680	100.00%
子公司小计				43,135	54,381	26.07%
与山西国运关联采购小计				49,940	55,770	11.67%
关联采购合计				885,281	875,566	-1.10%

2.公司 2021 年度关联销售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母公司关联销售		精煤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71,962	79,819	8.98%
		混煤		-	9,540	100.00%
		煤泥及矸石		5,896	11,786	111.39%
		材料款		807	7,369	780.73%
		固定资产租赁		14,172	15,870	11.98%
		劳务费		8,111	1,011	-87.53%
		其他		851	2,154	153.11%
母公司小计				99,808	127,549	27.81%
子公司关联销售	西山热电	热水等	山西焦山及其子公司	896	859	-4.13%
	兴能发电	材料、劳务等		25		-100.00%
	义城煤业	劳务费等		860	119	-86.16%
	晋兴能源	材料、租赁等		11,031	8,250	-25.21%
	临汾西山能源	劳务费等		-	704	100.00%
	西山煤气化	煤气费等		96	97	1.04%
	山西华通水泥	水电等		9,615	10,501	9.24%
	古交西山发电	固定资产出租等		1,104	1,104	0.00%
子公司小计				22,628	21,804	-3.64%
与山焦西山关联销售小计				122,261	149,353	22.16%
子公司关联销售	水峪煤业	材料有关等	山焦汾西及其子公司	5,830	1,050	-81.35%
	与山焦汾西关联销售小计			5,830	1,050	-81.35%
	腾晖煤业	煤泥等	山焦霍州及其子公司	134	-	-100.00%
	与山焦霍州关联销售小计			134		-100.00%
母公司关联销售		精煤	焦煤集团及其他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山焦汾西、山焦霍州)	69,918	75,453	7.92%
		混煤		88,363	65,383	-26.02%
		焦炭		764		-100.00%
		焦煤		6,566	21,325	225.12%
		材料款		210	1,238	489.52%
		固定资产租赁		38	-	-100.00%
		劳务费		3,300	3,793	15.00%
		利息收入		709	485	-31.61%
		其他		12	33	83.33%
母公司小计				169,379	168,149	-0.73%
子公司关联销售	西山热电	煤泥、材料	山西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山焦汾西、山焦霍州)	15	10	-33.33%
	兴能发电	利息收入		80	126	57.50%
	义城煤业	煤炭等		2,902	838	-70.87%
	古交能源	利息收入		321	355	10.59%
	西山煤气化	利息收入		7	8	14.28%
	西山华通水泥	利息收入		2	30	500.00%
	古交西山公司	利息收入		46	170	270.00%
	临汾公司	利息收入		6	23	283.33%
	水峪煤业	利息收入		-	78	100.00%
	腾晖煤业	原煤等		910	950	204.40%
	武乡西山公司	利息收入		42	25	-38.10%
子公司小计				3,546	2,413	-31.96%
与焦煤集团、山焦汾西、山焦霍州关联销售小计				172,925	168,562	-2.52%
母公司关联销售		煤泥等	山西国运及其子公司(山西焦煤及子公司除外)	17		-100.00%
子公司关联销售	兴能发电	热力等		18,610	18,894	1.53%
	临汾公司	煤炭等		7,080	-	-100.00%
	水峪煤业	劳务费等			7	100.00%
	晋兴能源	水泥等		443	311	-29.79%
子公司小计				31,123	19,212	-38.28%
与山西国运关联销售小计				31,140	19,212	-38.29%
关联销售合计				324,000	327,448	0.77%

注释:因公司尚未披露 2021 年度报告,上表所述的上年发生金额均为初审数据,确切的数据以经审计的 2021 年度报告数据为准。

公司董事会对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总额占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的 99.41%,与关联方的交易控制在预计范围内。部分关联交易项目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额存在差异,主要由于市场价格变动及交易量变动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对 2021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虽然部分项目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但该等差异是因市场变化而出现的,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31914164T

法定代表人:赵建泽

注册资本:1062322.99 万人民币

住所: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 1 号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销售;机械修造;批发零售钢材、轧制和锻造产品、化工、建材(木材除外);道路货物运输;汽车修理;种植业;养殖业;煤炭技术开发与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仅限本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取得相关特行许可的单位从事,其他经营范围详见章程修正案。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与该关联人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山焦汾西、山焦霍州)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420642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金额 118640 万元,关联销售金额为 302002 万元。

(二)其它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10100897 7

法定代表人:李健

注册资本:925032.72 万人民币

住所:太原市万柏林区西矿街 335 号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和洗选业,煤制品制造,销售,电力、热力、水的生产和供应,售电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山焦西山属公司控股股东焦煤集团的子公司,山焦西山属于同一控制人的关联企业。

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1061820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847530 万元,关联销售 214290 万元。

2.公司名称: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12731529F

法定代表人:范新民

注册资本:352565.26 万人民币

住所:山西省介休市裕华路 95 号

经营范围:煤炭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矿山设备和选煤设备的制造、安装、修理、租赁、销售及配件销售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山焦汾西属公司控股股东焦煤集团的子公司,山焦汾西属于同一控制人的关联企业。

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77363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76686 万元,关联销售 677 万元。

3.公司名称: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13091746 6

法定代表人:戎生权

注册资本:440173.02 万人民币

住所:山西省霍州市鼓楼东街 188 号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加工;煤炭销售;电力业务、电力供应;发电供电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山焦霍州属公司控股股东焦煤集团的子公司,山焦霍州属于同一控制人的关联企业。

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13810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 13810 万元,关联销售 0 元。

4.公司名称: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MA0HL5WN2L

法定代表人:洪强

注册资本:5000000 万人民币

住所:山西示范区南中环街 426 号国际金融中心 6 栋 18 至 21 层

经营范围:国有资本运营管理;省政府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2017 年,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山西国资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持有的省属 22 户企业国有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通知》(晋国资发[2017]35 号)要求,山西国资委决定将所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2020 年 4 月 30 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简称“山西国运”)。2021 年 3 月,公司控股股东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结构变更为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持股 90%,山西省财政厅持股 10%。山西国运属于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与该关联人(不含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74650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金额 58537 万元,关联销售金额为 16113 万元。

(三)履约能力分析

2017 年 7 月山西国运成立,省委省政府为了强化国资监管,山西国运全面履行出资人管资本职责,开展专业化资本运营,推动国有资本优化布局、战略重组、创新体制、服务转型。

焦煤集团组建于 2001 年 10 月,是国内最大的炼焦煤生产加工企业,也是全国最大的炼焦煤市场供应商,属山西省国有企业,以煤炭、焦化、盐化、发电、装备制造、物流贸易为主业,兼营材料、民爆、建筑、煤层气、节能环保、投资金融、文化旅游、房地产等配套辅助产业。有六大主力生产和建设矿区,主要矿厂分布在太原、晋中、临汾、运城、吕梁、长治、忻州 7 个地市的 29 个县区。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焦煤集团资产总额 4642.02 亿元,所有者权益 1242.29 亿元,营业收入 1742.75 亿元,利润总额 67.33 亿元。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山焦西山资产总额 1156.19 亿元,所有者权益 217.87 亿元,营业收入 478.86 亿元,利润总额 24.86 亿元。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山焦汾西资产总额 833.27 亿元,所有者权益 221.77 亿元,营业收入 213.92 亿元,利润总额 4.31 亿元。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山焦霍州资产总额 811.97 亿元,所有者权益 136.41 亿元,营业收入 203.4 亿元,利润总额 9.58 亿元。

公司与山焦西山、山焦汾西、山焦霍州同属焦煤集团控制。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

关联交易定价主要按照市场价格的原则,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没有市场价格的,由双方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议确定交易价格。

1.公司与山焦西山

公司及子公司与山焦西山发生的关联采购和销售均按市场价及协议价执行。

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山焦西山采购燃料煤关联交易执行协议价。

2.公司与山焦汾西

公司及子公司与山焦汾西发生的关联采购和销售均按市场价及协议价执行。

3.公司与山焦霍州

公司及子公司与山焦霍州发生的关联采购和销售均按市场价及协议价执行。

4.与其它关联方

本公司与焦煤集团(不含山焦西山、山焦汾西、山焦霍州)关联交易执行市场价格。

本公司与山西国运及其子公司(不含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执行市场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保障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解决大原选煤厂入洗煤的正常供应、港口煤的配售、子公司电厂燃料煤供应、铁路运输正常运行、煤矿设备正常的修理和维护、材料物资的储备等。

公司通过这些日常关联交易,保证了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的正常进行,以上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对焦煤集团及相关关联公司调查了解,并查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认为:

1.公司与山焦西山、山焦汾西、山焦霍州等同属焦煤集团控制。

2.焦煤集团及相关关联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3.该事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4.通过关联交易,公司取得了稳定的入洗原料煤供应、实现了不同质量产品的合理配销,扩大市场占有率,子公司燃料煤供应有了保证,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

5.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关联交易(包括 2021 年度执行情况及 2022 年预算)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项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六、备查文件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二)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2-023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以传真、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7 人,实到监事 7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算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2-024)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2-022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已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以传真、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0 人。会议由董事长赵建泽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算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2-02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 6 名关联董事赵建泽、王宇魁、马步才、胡文强、马凌云、孟奇回避表决,由公司 4 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股东大会召开事宜,公司将另行审议公告。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议案相关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相关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5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下午 15:00 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凌斌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其中曾凡跃先生、黄绍彬先生、杨健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董事会秘书孙建华先生、监事江微女士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印发《关于核准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75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42,487,500 股新股。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实施本次募投项目拟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安云谷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仅用于存储、使用和管理本次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公司将于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本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公司在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后,将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李宇彬先生、廖科华先生、陈茂华先生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回避表决。

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高管”)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高管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现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方案的适用对象为公司高管,包括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

二、适用期限

本方案的适用期限自本议案通过之日开始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津贴)标准

高管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年度工作考核结果,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绩效,其薪酬结构为:基本薪酬 + 激励薪酬。

基本薪酬系满足高管基本生活所需及职务工作保障的薪酬,其设计及确定标准主要考虑到岗位的价值。基本薪酬原则上按月支付,具体支付安排以公司与高管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的约定为准。

绩效薪酬系根据高管年度绩效考核完成情况给予的年度绩效奖励的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

四、其他规定

高管因届、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